

证券代码：300557

证券简称：理工光科

公告编号：2017-036

武汉理工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5月12日，武汉理工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鲁国庆先生、陈建华先生、姚明远先生、江山先生、杨艳军女士、宋世炜先生、李纪平先生、何对燕先生、危怀安先生、李秉成先生、秦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其中，何对燕先生、危怀安先生、李秉成先生、秦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名非独立董事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四名独立董事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以上人员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夏存海先生在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也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夏存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夏存海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相关承诺继续有效。

特此公告。

武汉理工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12日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鲁国庆，男，1962 年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先后担任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系统部研究室副主任、科技处副处长、器件所所长、院长助理、总会计师、副院长、党委书记，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烽火科技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总裁。

鲁国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陈建华，男，196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先后担任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市场部办事处副主任、发展策划部主任助理、发展策划部副主任、发展策划部主任，武汉光谷烽火科技创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建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姚明远，男，196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先后担任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

姚明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江山，男，1968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先后担任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固体器件研究所第三研究室主任、副所长，武汉光

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

江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杨艳军，女，196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先后担任北京万事达科技开发公司财务经理、总经理助理，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职。

杨艳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宋世炜，男，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先后担任武钢电讯工程安装检修厂车间主任，武汉钢铁工程技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武汉钢铁工程技术集团通信有限责任公司经理、武汉钢铁工程技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等职。

宋世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李纪平，男，196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湖北省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干部、副主任科员，湖北省地矿厅矿管处主任科员、副处长，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地质勘查处副处长、处长，湖北省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等职。

李纪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

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何对燕，男，1956 年出生，本科学历，教授。先后担任兵器部北京第 218 厂科研设计所工程师，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光仪系讲师、副教授、教授，武汉大学教授，主要从事光学与测控仪器的教学、科研工作。

何对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危怀安，男，1965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共党员。先后担任华中理工大学人文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华中科技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华中科技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

危怀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李秉成，男，1964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共党员。先后担任武汉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助教、副教授、教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李秉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秦伟，男，1979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中共党员。秦伟先生 2005 年至 2008 年，担任北京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2008 年至 2012 年，担任国浩律师事务所律师；2012 年至今，担任环球律师事务所律师。

秦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